**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產品資源整合計畫**

**109年第一次人力進用招考甄試簡章**

**延長公告**

**壹、員額需求：**

需求全時工作人員研發類6員，計6員，依「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產品資源整合計畫109年第一次人力進用員額需求表」辦理（如附件1）。

**貳、薪資及待遇：**

一、薪資：依本院**新進人員薪資核敘基準表之薪資範圍內，核給基本薪。**

二、福利、待遇：

(一)享勞保、健保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14條按月提繳退休金。

(二)得依條件申請員工宿舍。

(三)年終工作獎金之發放，依本院訂頒之「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作業規定」及「員工工作規則」辦理。

(四)因任務需要超時工作，依本院「員工工作規則」辦理。

(五)詳細待遇及權利義務內容於本院「勞動契約」訂定之。

(六)軍公教退伍(休)轉任人員，薪資超過法令所訂基準(含主管加給、地域加給)，依法辦理。

(七)公務人員退休人員再任本院員工，依「公務人員退休法及其施行細則」規定辦理。

(八)退休教職員再任本院員工，依「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及其施行細則」規定辦理。

**參、報考資格：**

一、國籍：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並在臺灣、澎湖、金門、馬祖地區設有戶籍者。

二、學、經歷：教育部評鑑合格之各大學院校相關系所畢業(持國外學歷者須符合教育部頒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之資格)。

 (一)研發類：

1.碩士畢業。

2.學、經歷及科系專長須符合員額需求表之學、經歷條件者；**如非理、工學院畢業者，其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三分之二以上，同時論文題目需與理、工相關，且為本院研發任務所需之專長**；前述理、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三分之二以上之規定，可檢具學校開立證明書認定，或由用人單位自行審查認定。

3.需檢附多益成績550分(含)以上/全民英檢中級及其他英文檢定證照同等級以上之證明書，未檢附視同資格不符。

4.報考人員若高於該職缺「學歷」，仍依員額需求表薪資範圍核薪。

 (二)技術生產類：

1.大學畢業。

2.學、經歷及科系專長須符合員額需求表之學、經歷條件；**如為非理、工相關科系所者，其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二分之一以上**，可檢具學校開立證明書認定，或由各用人單位自行審查認定。

3.報考人員若高於該職缺「學歷」，仍依員額需求表薪資範圍核 薪。

三、其他限制：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辦理進用；若於進用三個月內，本院始查覺者，得取消錄取資格︰

(一) 履歷內容填寫不實或於應徵過程中為虛偽意思表示及舞弊者。

(二)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。

(三)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。

(四)曾因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，受觀察勒戒、強制戒治及刑之宣告者。

(五)犯內亂、外患、貪污罪及違反國家機密保護法，經判決有罪者。但情節輕微且經宣告緩刑者，不在此限。

(六)曾犯前款以外之罪，經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，尚未執行或執行未完畢者。但情節輕微且經宣告緩刑者，不在此限。

(七)因案被通緝或在羈押、管收中。

(八)依法停止任用者。

(九)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。

(十)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。

(十一)於本院服務期間，因有損本院行為，遭解僱或以不勝任人員資遣者。

(十二)本院各級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。

(十三)因品德、操守或違反資安規定遭任職單位核予大過(含)以上之懲罰者。

**肆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**

一、甄試簡章及職缺需求刊登於本院全球資訊網 (http://www.ncsist.org.tw)，**延長公告報名至109年3月24日止**。

二、 符合報考資格者，需至本院網路徵才系統(https://join.ncsist.org.tw)填寫個人資料及上傳履歷表(貼妥照片，格式如附件2)、學歷、經歷、成績單、英文檢定證明、論文、期刊發表、證照、證書等相關資料後，選擇報考職缺並投遞履歷，**各項資料並依序彙整在同一檔案(PDF檔)上傳**。

三、本計畫於本院徵才系統資料庫搜尋並篩選符合報考資格者後

 ，辦理初步選員(資格審查)。

四、報考人員經**資格審查及書面審查**合格者，本計畫以**電子郵件**通知參加甄試。

五、不接受紙本及現場報名甄試。

六、應屆畢業生或延畢生(報名甄試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)，報名時請**檢附學生證掃描檔供查驗**。前述人員於錄取後，需於本院寄發通知日起3個月內(或報到時)，**繳驗畢業證書正本(如為學校因素無法如期繳交，須出具學校開立之佐證證明)**，若無法於時限內繳驗，則取消錄取資格。

七、歡迎具身心障礙身分或原住民族身分，且符合報考資格者報名參加甄試，並於人才資料庫登錄資料時註記。

八、為提供本院聘雇員工職類轉換管道，本次招考開放院內符合報考資格之員工，可報名參加甄試。本院員工報名甄試者，不可報考同一職類，且需經單位一級主管同意後(報名申請表如附件3)，於本院網路徵才系統完成報名。另當事人需填具工作經歷(非職稱)後，由該工作經歷任職單位二級主管核章，無需檢附勞保明細表。

**伍、報名應檢附資料：**報名資料未繳交齊全或資料內容無法辨識者，視同資格不符。**各項資料依序彙整於同一檔案(PDF檔)上傳。**

一、履歷表(如附件2），並依誠信原則，確實填寫在本院服務之親屬及朋友關係，若未誠實填寫而錄取，本院則予不經預告終止契約解除聘雇。**報考人員應檢附本院履歷表格式，如未檢附視為資格不符。**

二、主管核章之各類聘僱員工參加招考報名申請表掃描檔(如附件3，僅本院同仁需繳交)。

三、符合報考學歷之畢業證書掃描檔。

四、報考所需之個人相關掃描檔資料(如：中科院之履歷表、符合報考學歷(大學(含)以上)畢業證書、(大學(含)以上)成績單、工作經歷證明、勞保明細表、證照、或英文檢定成績等)，請參考簡章之員額需求表。

五、提供工作經歷證明者，格式不限，但需由任職機構(單位)或雇主蓋章認可，內容需註明從事之工作內容或職稱及任職時間。

六、若有繳交非我國政府機構之工作經歷證明，需再檢附個人社會保險投保證明(如：勞保、公保、農保…等)，如未檢附，該工作經歷不予認可。**「勞保投保明細表」可利用「自然人憑證」至勞保局網站「勞工保險異動查詢」下載**，內含(曾)任職公司投保薪資、投保生效與退保日期。

七、具身心障礙身分者，檢附身心障礙手冊(證明)正、反面掃描檔。

八、具原住民族身分者，檢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掃描檔，並標記族別。

九、**請於履歷投遞及附件履歷表中提供非Gmail電子郵件信箱。**(因Gmail信箱容易阻擋本院電子郵件，為避免考生未收到重要信件，主要信箱請提供非gmail網址)。

十、各項繳交資料正本於錄取後報到時統一辦理繳驗，凡有偽造證件不實者，一律註銷錄取資格。

**陸、甄試時間、地點及方式：**

一、甄試日期及時間：暫定**109年3-4月** (實際甄試時間以甄試通知為準)。

二、甄試地點：暫定桃園市龍潭區中科院新新院區(實際甄試地點以甄試通知單為準)。

三、甄試方式：【甄試科目及配分請參閱員額需求表】

(一)研發類：

1.書面審查。

2.口試。

(二)技術生產類：

1.書面審查。

2.實作/筆試。

3.口試。

1. 各項甄試作業如遇天災、事變及突發事件(如：颱風來襲)等不可抗力之原因，本所得視情況合理的調整甄試作業時間、地點及甄試方式並應即通知應考人員。
2. 各項甄試作業(如：時間、地點…等)均以**電子郵件**通知應考人員。請考生務必留意報考時提供之**電子郵件帳號**。**若以電子郵件通知無法聯繫到考生，視為該考生放棄報考，不再另行通知**。
3. 研發類書面審查不合格者及技術生產類書面審查及筆試/實作不合格者，皆不通知參加口試。

**柒、錄取標準：**

一、甄試合格標準：

(一)單項(書面審查/實作或筆試/口試)成績合格標準均70分(滿分100分)，未達合格標準者不予錄取。

(二)總成績合格標準為70分(滿分100分)。

(三)如有其中一項甄試項目缺考者，不予計算總分，且不予錄取。

二、成績排序：

 (一)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。

(二)總成績相同時：

1.研發類：依序以口試平均成績、書面審查平均成績較高者為優先；遇所有成績均相同時，由需求單位決定錄取順序。

2.技術生產類：依序以實作成績/筆試成績、口試平均成績較高者為優先；遇所有成績均相同時，由單位決定錄取順序。

三、備取人數：

(一)完成各階段甄試後合格但未錄取之應徵者得設為備取人員，並由單位依成績排定備取順序，依序備取，儲備期限自甄試結果奉核定次日起4個月內有效。

(二)人員錄取或遞補來院報到後，其他於本院應徵職缺之錄取或遞補皆視同自動放棄。

**捌、錄取通知：**

一、甄試結果預由本院於甄試後1個月內寄發通知單(或以電子郵件通知)，各職缺錄取情形不予公告。

二、人員進用：錄取人員試用3個月，試用期間經考核為不適任人員，予以資遣並核予資遣費。

**玖、如有任何問題歡迎電詢聯絡人員：**

總機：(03)4712201或(02)26739638

聯絡人及分機：產品資源整合計畫 周美華小姐354621

附件1

|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產品資源整合計畫109年第一次人力進用員額需求表 |
| --- |
| **工作****編號** | **職類** | **學歷需求** | **薪資****範圍** | **專長****(技能)** | **學歷、經歷條件** | **工作內容** | **需求****員額** | **工作****地點** | **甄試方式** |
| 1 | 研發類 | 碩士 | 56,650│65,000 | 資訊 | **＊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。**1. 資訊/應用數學/電機/工業工程/通訊/系統設計/機械/航太等理工系所畢業。

檢附資料如下；1. 大學與碩士畢業證書。
2. 大學與碩士各學年成績單及碩士論文題目(含摘要)。
3. 具TOEIC 550以上或全民英檢中級及其它英文檢定證照同等級以上(需檢附證明資料)。
4. 具下列條件為佳(請檢附證明資料)：

(1)網頁式資訊系統開發、應用程式開發及系統整合等相關實務經驗。(2)具軟體需求分析、架構設計實務經驗，UML實務經驗。(3)熟悉Java程式語言，或是C#、C/C++或Python…等程式語言。(4)熟悉網頁程式開發，如JavaScript、jQuery、CSS、Node.js、AngularJS…(5)具有軟體版本管理工具經驗，如Git、Mercurial。(6)具有軟體持續開發管理工具實務經驗(7)具備Apache/ Nginx、Tomcat等應用、管理實務經驗(8)具備有MySQL資料庫或是其他資料庫應用、管理經驗。(9)具備有Linux作業系統環境管理經驗。4.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(技能)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，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，例如：與工作內容有關公、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；國家考試資格、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。 | 1. 需求分析、系統分析與架構設計。
2. 資訊系統設計、開發及維運
3. 軟體測試及構型管理。
4. 資料庫建置與維運
5. 管理並維運軟體開發過程相關環境。
6. 網站應用系統環境維運。
7. 產品全壽期暨現場生產與資源整合管理系統架構規劃、開發及維護

**＊以上工作擇適項參與，並依專案需求機動調配。** | 3員 | 桃園龍潭 | **書面審查40%**(70分合格，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)**口試60%**(70分合格) |
| 2 | 研發類 | 碩士 | 56,650│65,000 | 工業工程/資訊/專案管理 | **＊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。**1.工業工程/資訊/數學/電機/統計/機械/航太等理工系所畢業。檢附資料如下；1. 大學與碩士畢業證書。
2. 大學與碩士各學年成績單及碩士論文題目(含摘要)。

2.具TOEIC 550以上或全民英檢中級及其它英文檢定證照同等級以上(需檢附證明資料)。3.具下列條件為佳(請檢附證明資料)：1. 具專案管理、生產管理或科技管理等相關實務經驗為佳。
2. 具資訊系統專案需求分析/資料處理分析之實際執行案例經驗。
3. 具ERP業務內容之資訊分析與整合建構，及相關業務維運經驗。
4. 具備提案能力與優異簡報技巧，擅長圖表製作及數字分析。
5. 具資料探勘及數據分析之實際執行案例經驗。
6. 具各項專案管理技能檢定成績或證照者。

4.其它有助審查及可資佐證符合專長(技能)或工作內容需求之證明資料，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，例如：與工作內容有關公、民營機構訓練證明或證照掃描檔；國家考試資格、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掃描檔。 | 1. 專案管理、營運管理及流程規劃分析等相關工作。
2. ERP建構分析與數據分析等工作。
3. 研製產品構型管制、分析。
4. 產製有關資料大數據分析。
5. 研製產品成本估算、製程正確性檢核、製程精進可能性分析。
6. 業務流程改善分析。

**＊以上工作擇適項參與，並依專案需求機動調配**。 | 3員 | 桃園龍潭 | **書面審查40%**(70分合格，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)**口試60%**(70分合格) |
| **合計：研發類6員。** |

附件2

**履　　　　　歷　　　　　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★姓名 |  | 英文姓名 |  | ★身分證號碼 |  | 最近三個月1吋半身脫帽照片 |
| 出生地 |  | ★出生日期 | 年月日 | 婚姻 | □已婚 □未婚 |
| ★兵役狀況 | □役畢□免役□未役□服役中(退役時間：　　　　　) |
| ★電子郵件 |  |
| ★通訊處 | 戶籍地址 |  | 行動電話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 連絡電話 |  |
| 居住國外在台聯絡人員(緊急聯絡人) |  | 行動電話 |  | 連絡電話 |  |
| ★學歷 | 學校名稱 | 院系科別 | 學位 | 起迄時間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註：學歷欄按所獲學位，由高至低順序填寫(例：按博士－＞碩士－＞學士順序)。 |
| ★經歷 | 服務機關名稱 | 職稱(工作內容) | 起迄時間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家庭狀況★ | 稱謂 | 姓名  | 職業 | 服務機關 | 連絡(行動)電話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**□是 有在中科院任職之親屬及朋友者請填寫以下欄位 □否 以下欄位不需填寫** |
| 三親等親屬及朋友在中科院任職之★ | 關係(稱謂) | 姓名  | 單位 | 職稱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身體 | 身高：　　　　　　　公分 | 體重：　　 　　　公斤 | 血型： 　　　型 |
| 其他 | 原住民 | □山地 □平地 | 族 別：　　　 　　　　　族 |
| 身心障礙 | 殘障等級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度 | 殘障類別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障(類) |

備註：有★為必填欄位

|  |
| --- |
| 簡要自述(請以1頁說明) |
|  |

(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)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填表人：　　　 　　　（簽章）

(提醒：請依本履歷規定格式撰寫(含履歷表、自傳及報考項次之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資料)，視需要可自行增加，整份履歷表必須彙整為一個PDF檔案上載)

**履歷表補充附表**

**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1** | ★**姓名** | 　 |
| **2** | ★**報考職類** | □研發類　 □技術類　 □行政、管理類 |
| **3** | ★**報考項次****(報考至多3個職缺為原則)** |  |
| **4** | **前一份工作月薪** | 元 | **前一份工作年薪** | 元 |
| **5** | ★**預期月薪** | 元 | ★**可接受最低月** | 元 |
| **6** | **語言能力** |  |
| **7** | **專長** |  |
| **8** | **本院產學合作案或其他合作計畫** |
| 8.1 | 計畫名稱 | 　 | 期程 | 至 | 本院合作單位 | 　 |
| **9** | **證照** | **計\_\_\_\_張** |
| **10** | **論著** |
| **10.1** | **碩士論文名稱** |  |
| **10.2** | **博士論文名稱** |  |
| **10.3** | **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** | **計\_\_\_\_\_篇** |
| 10.3.1 | 論文名稱 | 　 |
| 發表期刊名稱 | 　 |
| **10.4** | **國內外研討會發表論文** | **計\_\_\_\_\_篇** |
| 10.4.1 | 論文名稱 | 　 |
| 研討會名稱 | 　 |
| **10.5** | **其他著作** | **計\_\_\_\_\_篇** |
| 10.5.1 | 著作名稱 | 　 |

 (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) 備註：有★為必填欄位

附件3

**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**

**各類聘雇員工參加招考報名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現職單位（至二級） | 姓名(身分證號碼) | 職類及級職 | 最高學歷(含科/系/所) |
|  |  |  |  |
| 擬參加甄選單位職缺 |
| 報考單位(或工作編號) | 職類 | 職缺 |
|  |  |  |
| 本人簽章 | 二級單位 | 一級單位主管批示 |
| 電話： |  |  |
| 一級人事單位 |
|  |

備註：非本院現職員工免填。

**報考人員應檢附資料說明如下：**

**壹、依報考工作編號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資料，依序自行增修，如未檢附者，視同資格不符**

**貳、下列資料務必依序排列成乙份ＰＤＦ檔，請自行調整資料版面之呈現方向，以利閱讀，若資料模糊無法辨識，視同資格不符，並由系統轉入後才完成報考。**

**參、ＰＤＦ檔名格式：「報考職缺號\_姓名\_履歷表」**

* 1. **中科院履歷表及補充附表(附相片)(如附件2)。**
	2. **畢業證書(符合報考職缺學歷要求之畢業證書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)**
	3. **成績單(符合報考職缺學歷要求之成績單及最高學歷成績單)。**
	4. **報考研發類職缺需檢附多益成績550分(含)以上之證明書，未檢附視同資格不符。**

|  |
| --- |
| 同等語文能力測驗標準表 |
| 全民英檢 | 多益(TOEIC) | 托福(TOFEL iBT) | 雅司(IELTS) |
| 優級 | 950(含)以上 | 630(含)以上 | 7.5(含)以上 |
| 高級 | 880(含)以上 | 560(含)以上 | 6.5(含)以上 |
| 高/中級 | 750(含)以上 | 527(含)以上 | 5.5(含)以上 |
| 中級 | 550(含)以上 | 457(含)以上 | 4(含)以上 |

* 1. **相關專業工作經歷證明(本項視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，本項需公司開出之證明文件)及勞動部勞保局個人勞保投保明細表。**
	2. **具各公營機構相關技能訓練證照或證明(請檢附訓練時數300小時以上相關證明)或其它相關證照(本項視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) (請貼上證照正反面圖檔) 。**
	3. **其它補充資料或特殊需求(本項視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，或補充自身相關專業之專題、論文、獲獎文件…等資料) 。**